

附件

## 阳江市“诚信示范企业”评定标准

### 一、基本标准

1. 在阳江市行政区域内依法登记注册满 3 年（截止申报日期）且信用良好的企业单位。
2. 企业生产经营状况良好，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守法合规经营，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 依法纳税，纳税信用记录良好，或被海关部门认定的“海关高级认证企业”。
4. 企业和法定代表人均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5. 未被生态环境部门认定为环境信用评价红牌企业。
6. 近 3 年内，未受过涉严重失信的行政处罚。
7. 近 3 年内，企业连续正常缴纳社保，无拖欠工资情况。
8. 企业在“信用中国”网站不存在未完成修复的行政处罚信息记录。
9. 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含三级）以上考评，评价年度没有发生死亡 1 人以上的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交通运输企业按

有关规定执行)
10. 在信用阳江网作出过主动公开承诺。
11. 积极履行人民法院生效判决确定的义务。

## 二、考评指标

序号	项目	评分指标	评分方法
1	企业生产经营状况 (8分)	经营效益显著、业绩突出、在本行业具有代表性和示范性	查看营业执照复印件并查询商事主体登记信息,按时提交年报、无超范围经营情形的得2分;年度经营无相关投诉的得3分;在本行业具有代表性和示范性的得3分。
2	人员资质管理(6分)	对从业人员在相关岗位上的资质实施管理和企业员工资质、技能培训	对企业管理人员及员工有任职、上岗资格、资质要求的得2分。
			有开展员工技能培训的得2分。
			定期开展技能培训的得2分。
3	征信情况 (8分)	提供企业和企业法人的征信报告	查阅企业征信记录良好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查阅法人征信记录良好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4	企业文化	党建、工会、成立党支	企业成立党支部的得3分。

	(9分)	部、工会热心公益事业建设等情况	企业成立工会的得3分。
			企业热心参加公益事业的得3分。
5	信用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5分)	无异常作假行为,依法纳税,无偷逃税款等不良记录	纳税评级在近三年内获得两次税务部门认定的“A级纳税人”的得5分。
			纳税评级在近三年内获得两次税务部门认定的“B级纳税人”及以上的得3分。
			获得M级得2分。
6	企业生产经营质量(5分)	产品质量、服务质量、工程质量	查阅质量管理体系文件或认证证书,建立了符合企业经营特点的质量管理体系的得2分;质量管理体系通过认证的得3分。
7	安全生产(10分)	制定安全生产制度,职责明确,安全生产状况	制定安全生产制度的得3分。
			安全生产职责明确的得3分。
			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含三级)以上考评,评价年度没有发生死亡1人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的得4分。

8	重合同守信用 (5分)	参加评比重合同守信誉	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公示为上年度“守合同重信用”的单位得5分。
9	企业员工保障 (7分)	正常缴纳社保、无拖欠工资情况	提供企业员工购买社保记录的得3分。
			年度内无劳动争议仲裁败诉案件的得2分。
			在信用阳江查询无拖欠员工工资的得2分。
10	行政处罚 (7分)	近三年内, 未受涉严重失信的行政处罚	近三年内一年未受设严重失信的行政处罚的得3分; 两年未受设严重失信的行政处罚的得5分; 三年未受设严重失信的行政处罚的得7分。
11	法院记录 (5分)	在法院无不良记录	积极履行人民法院生效判决确定的义务的得5分。
12	海关记录 (5分)	在海关无不诚信记录	在海关无不诚信记录的得5分。
13	企业法人素质 (5分)	社会职务、社会荣誉、行业经验等	任职各级政协委员或各级人大代表的得3分。
			获得社会相关荣誉、行业经验的得

			2分。
14	企业获评 (5分)	企业获得社会社会相关 资质	近两年内获得县区级证书的得2分；获得市级证书的得3分；获得省级及以上证书的得5分。
15	诚信建设 (5分)	定期开展或参加诚信建设活动	有诚信建设活动或参加诚信建设的活动得5分。
16	企业承诺 (5分)	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作出的承诺	在“信用阳江网”主动公开承诺的得5分。

备注：1. 参选的“诚信企业”必须符合基本条件；

2. 各行业主管部门依据考评指标进行综合评分；

3. 综合考评达80分以上且排名前50名的企业将获得评选。